

关于增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 同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协商一致，自2019年9月26日起，新增中信建投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办理开户、认/申购、赎回（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687	开通	开通
2	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196	开通	开通
	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192	开通	开通
3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68	开通	开通
4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198	开通	开通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163	开通	开通
5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166	开通	开通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686	开通	开通
6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001987	开通	开通
7	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	002243	开通	开通
8	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5	开通	开通
9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97	开通	开通

10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060	开通	开通
11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162	开通	开通
12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715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716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13	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45	开通	开通
14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210	开通	开通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211	开通	开通
15	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837	开通	开通
	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838	开通	开通
16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212	开通	开通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213	开通	开通
17	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4	开通	开通
18	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41	开通	暂不开通
<p>备注</p> <p>1. 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起, 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 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不予确认;</p> <p>2. 自 2019 年 7 月 5 日起, 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份额)的单笔金额 10 万元以上(不含 1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 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p>				

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不含 1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 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办理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4. 2019 年 7 月 5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 万元(不含 5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5.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起,接受通过所有销售渠道办理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单笔金额 6,000 万元以下(含 6,000 万元)的申购(包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且对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 6,000 万元以下(含 6,000 万元)的申请予以确认;单笔金额 6,000 万元以上(不含 6,000 万元)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不予确认,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6,000 万元(不含 6,000 万元)的申请,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6.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9 年 2 月 25 日起,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办理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单笔金额 5000 万元以下(含 5000 万元)的申购业务(本基金未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对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 5000 万元以下(含 5000 万元)的申请予以确认;单笔金额 5000 万以上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不予确认,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不含 5000 万元)的申请,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7. 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8. 自 2019 年 8 月 2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 万元以上(不含 1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不含 1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9. 2019 年 7 月 17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0. 自 2019 年 4 月 19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份额)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1. 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份额)的单笔金额 100 万以上(不含 10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2. 自 2019 年 8 月 7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 万元以上(不含 1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不含 1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3.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正处在封闭运作期间,本公司不对该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进行确认;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排该基金在规定时间段的开放事宜,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尽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产品开放期间,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建投办理该基金的相关业务申请;

14. 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处在募集期间，本公司不对该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进行确认；
15. 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具体业务内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建投的柜台交易、网上交易等渠道办理上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同时开通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三、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
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3. 上述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信建投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信建投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08、95587
网站：www.csc108.com
2.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